觀課流程及注意事項

課程觀摩流程

觀課與回饋包含三個階段：觀課前、實際入班級觀課後(議課)。在觀課前，授課教師可與觀摩教師分享觀課單元教案、教學方法，以及討論觀摩的重點面向等，除了觀課後會議的口頭分享之外，並請觀摩教師提供書面報告，做為日後改進教學之參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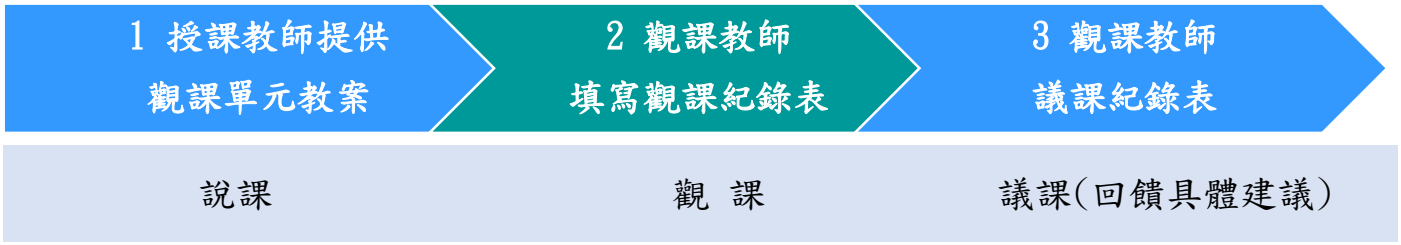

課程觀摩流程圖

觀課流程步驟內容

步驟一、說課(觀課前)

1. 每門課程至多開放 5 名教師入班觀摩。
2. 授課教師需在觀摩前一週，轉知課程單元教案供觀課教師參考。
3. 事先協商議課時間、地點

步驟二、觀課(入班觀課當天)

1. 觀課教師於課堂開始後 10 分鐘內抵達觀課教室，觀課時間以 1 小時為限。
2. 當天通識中心提供觀課紀錄表予觀課老師於課堂間進行紀錄。
3. 觀課結束後一週內回傳觀課紀錄表

步驟三、議課（觀課後）

1. 觀課結束後，依協議時間、地點進行交流。
2. 議課結束後一週內由紀錄者回傳「議課紀錄表」電子檔予授課教師及觀課教師。